

香港稅務 簡報

2022年9月23日

2022年第11期

擬議的優化離岸收入豁免制度（FSIE制度）

在這兩部分系列的第一部分中，我們討論了「在香港收取」和「純控股公司」這兩個詞應該如何定義和解釋的看法，以及為全面性避免雙重徵稅安排而簽發的居民身分證明書與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的相關性。

擬於2023年1月1日生效的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範圍廣泛

為解決歐盟對某些離岸被動收入的免稅而不要求有關納稅人在香港有經濟實質的擔憂，對香港現行的離岸收入豁免制度提出的修訂建議將影響很多納稅人。

這是因為作為跨國企業集團的成員實體的納稅人，如果屬於香港利得稅的徵收對象（即《稅務條例》第14條），就會成為擬議優化後的FSIE制度下的受涵蓋納稅人。

由於跨國企業集團的定義廣泛且不設收入或資產規模限制，包括：(i)在最終母公司實體所在的稅務管轄區以外的管轄區擁有成員實體的任何集團；以及(ii)在其總部所在管轄區以外的轄區擁有常設機構的公司。

從2023年1月1日起，受涵蓋納稅人如果想在香港獲得範圍內的離岸被動收入，需要在香港滿足某些經濟實質的要求，才能得到免稅。

四類離岸被動收入將被納入範圍：(i) 股息；(ii) 處置股票或股權的收益（處置收益）；(iii) 利息；以及(iv) 知識產權收入（IP收入）。

與其基於僱用合資格員工數目和發生的營運開支金額作為經濟實質活動的要求，IP收入採用關聯法要求來作實質經濟活動的替代指標。

在股息和處置收益方面，作為滿足經濟實質要求的替代方案，受涵蓋納稅人可以依靠滿足參股免稅條件來在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下繼續獲豁免徵稅。

在政府發佈諮詢文件後，我們從客戶那裏收到了許多關於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的問題和意見。我們綜合了這些意見，並及時向政府轉達了這些意見。據了解，政府正在考慮我們提交的意見，並在適當的情況下，將其納入即將於10月底或11月初發佈的修訂條例草案中。

在這份稅務通訊中，我們將分享共同關心的問題和我們的看法。

觀點1-「在香港收取」一詞的定義不應比新加坡的相應術語廣泛。

根據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只有當收入「在香港收取」時，才需要考慮範圍內的離岸被動收入是否須在香港繳納利得稅。

在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下的這種徵稅基礎與新加坡的離岸收入的「匯付基礎」徵稅相似。因此，一個普遍的觀點是，在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下，「在香港收取」一詞的定義不應該比新加坡對相應的「在新加坡收取」一詞的定義更廣。

我們在提交給政府的意見書中贊同這一觀點，否則，香港相對於新加坡作為區域內國際商業中心的稅務競爭力將被削弱。

新加坡的《所得稅法》對「在新加坡收取」這一相應術語的定義如下：

- (a) 來自新加坡境外的任何收入，並匯入、傳送或帶入新加坡的任何金額。
- (b) 來自新加坡境外的任何收入，用於償還在新加坡開展的貿易或業務所產生的任何債務；以及
- (c) 來自新加坡境外的任何收入，用於購買帶入新加坡的任何動產的金額。

這意味著，雖然上述定義的(a)項涵蓋了在新加坡實際收到有關收入的情況，但(b)和(c)項包括在新加坡被視為推定收入的某些特定情況。

值得注意的是，在實踐中，新加坡稅務局認為上述定義的(b)項並不包括未匯入非收益性收入（如股息）被用來履行新加坡居民公司向其股東支付股息的義務的情況。

採取這種做法的前提顯然是，這種債務不是在新加坡進行的貿易或業務所產生的債務，只有在有關貿易或業務獲利後才會支付股息。

因此，為了香港的利益，在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下，「在香港收取」一詞不應比新加坡在實踐中對「在新加坡收取」的相應定義和解釋更廣泛。

觀點2：允許「純控股公司」開展某些附帶活動

根據諮詢文件，「純控股公司」是指「那些主要功能為收購和持有公司的股份或股本權益，並只賺取與股份或股本權益相關的股息和處置收益的公司」。這與某些無稅或名義稅務管轄區的經濟實質法中採用的同等術語基本相同。

其中一些稅務管轄區，如開曼群島和百慕達，認為這樣的公司仍然可以進行其他活動或賺取其他收入，作為「純控股公司」的一部分或附帶業務。

什麼是「純控股公司」對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下的受涵蓋納稅人很重要，因為這樣的公司在香港收取離岸股息和處置收益時，將可適用放寬的經濟實質要求。

諮詢文件指出，根據放寬的實質要求，「純控股公司」只需(i) 在香港持股和管理持股；以及(ii) 遵循香港公司法的申報規定。

為了保持香港作為跨國企業集團設立控股公司的理想管轄區，香港有必要在實踐中對「純控股公司」的定義採取盡可能寬鬆的解釋，並儘快讓納稅人知道這一點。

因此，我們建議，在公佈修訂條例草案的同時，稅務局也應發佈一份初步指導說明，其中包括解決與「純控股公司」有關的各種問題的說明性例子。

需要解決的此類問題可包括(i) 其他活動的性質和規模，例如以股息收入進行投資的存款、股東貸款或可流通證券，這些活動將被接受為「純控股公司」活動的附帶活動；以及(ii) 只有最低限度的活動，例如在香港通過董事會決議以宣佈股息和批准財務帳目，已足以被視為附合放寬的實質要求下要求在香港持股和管理持股。這樣的初步指導說明的內容在修訂條例草案通過成為法例後應被納入正式的稅務條例釋義及執行指引中。

觀點3--在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下，已獲得全面避免雙重徵稅安排而簽發的居民身分證明書的納稅人一般被視為滿足了經濟實質要求

在處理全面性避免雙重徵稅安排的居民身分證明書申請時，除了居民身分測試外，稅務局還將考慮申請人在香港是否有足夠的商業實質，以防止全面性避免雙重徵稅安排的條款被濫用。

因此，我們認為有理由認為，在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下，已經在某一年度獲簽發了居民身分證明書的納稅人可被視為滿足了同一年度的經濟實質要求。

這將最大限度地減少納稅人和稅務局的稅收管理和合規成本。

現在是採取行動的時候了

如果立法會通過修訂條例草案，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將適用於受涵蓋納稅人在2023年1月1日或之後應計入並在香港收取的範圍內的離岸被動收入。

政府表示，作為一項臨時便利措施，為受涵蓋的納稅人提供更多確定性，在修訂條例草案刊憲後，稅務局將允許納稅人就是否符合根據修訂條例草案下提出的經濟實質規定的合規情況徵求稅務局長的意見（意見）。當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獲通過成為法律，臨時措施將被現時的事先裁定制度取代。

稅務局局長將根據所提供的資料給予意見，通常在收到申請和完整資料後的1個月內發出。

有關申請意見的程序及申請所需的詳細資料將在修訂條例草案刊憲時在稅務局網站公佈。

受涵蓋納稅人應密切關注這方面的立法發展，特別是那些採用1月至3月會計年度結束日期的納稅人（所謂的M類納稅人）。這些受涵蓋納稅人將是第一批受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影響的納稅人，他們將在2022/23年度的利得稅申報中受到影響。如果你需要幫助或對擬議優化的FSIE制度有任何疑問，請聯繫你的稅務顧問。



香港辦事處

李舜兒 · 香港及澳門區主管合夥人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852 2846 9888 Fax: +852 2868 4432

| 其他行業 | | | | 金融服務 | |
|---|--|--|--|---|--|
| 鄭傑燊 香港及澳門區稅務主管合夥人 +852 2846 9066 wilson.cheng@hk.ey.com | | | | 何耀波 香港稅務主管合夥人 +852 2849 9564 paul.ho@hk.ey.com | |
| 企業稅諮詢服務 / 全球合規及報告服務 | | | | 企業稅諮詢服務 / 全球合規及報告服務 | |
| 香港稅務服務 | | | | 香港稅務服務 | |
| 鄭傑燊 +852 2846 9066 wilson.cheng@hk.ey.com | | | | 何耀波 +852 2849 9564 paul.ho@hk.ey.com | |
| 梁美儀 +852 2629 3089 may.leung@hk.ey.com | | | | 林俊銘 +852 2849 9265 ming.lam@hk.ey.com | |
| 鄧卓敏 +852 2846 9889 grace.tang@hk.ey.com | | | | 廖港陽 +852 2846 9883 sunny.liu@hk.ey.com | |
| 陳楚凡 (家族辦公室) +852 2846 9688 joy.chen@hk.ey.com | | | | 莫小慧 +852 2849 9279 helen.mok@hk.ey.com | |
| 中國稅務服務 | | | | 客戶稅務運營及報告服務 | |
| 陳雙榮 +852 2629 3828 ivan.chan@hk.ey.com | | | | 班利華 +852 2629 3293 anish.benara@hk.ey.com | |
| 黎頌喜 +852 2629 3188 becky.lai@hk.ey.com | | | | 美國稅務服務 | |
| 胡文浩 +852 3752 4885 vincent-wh.hu@hk.ey.com | | | | 何翠瑤 +852 2849 9150 camelia.ho@hk.ey.com | |
| 薪酬營運服務 | | | | 丁思凱 +852 2629 3058 michael.stenske@hk.ey.com | |
| 王明輝 +86 21 2228 5808 ernest.wong@cn.ey.com | | | | 國際稅務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 | |
| 黎頌喜 +852 2629 3188 becky.lai@hk.ey.com | | | | 中國稅務服務 | |
| 王明輝 +86 21 2228 5808 ernest.wong@cn.ey.com | | | | 李敬語 +852 2629 3608 cindy.jy.li@hk.ey.com | |
| 國際稅務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 | | | | 國際稅務諮詢服務 | |
| 俞玉茵 +852 2846 9710 jo-an.yee@hk.ey.com | | | | Sophie Lindsay +852 3189 4589 sophie.lindsay@hk.ey.com | |
| 艾善潔 +852 2629 3989 sangeeth.aiyappa@hk.ey.com | | | | Rohit Narula +852 2629 3549 rohit.narula@hk.ey.com | |
| 韋偉 +852 2629 3941 kenny.wei@hk.ey.com | | | | 韋廉仕 +852 2849 9589 adam-b.williams@hk.ey.com | |
| 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 | | | | 轉讓定價諮詢服務 | |
| 陳子恒 +852 2629 3228 david.chan@hk.ey.com | | | | 朱嘉樂 +852 2629 3044 kalok.chu@hk.ey.com | |
| 許津瑜 +852 2629 3836 jane.hui@hk.ey.com | | | | 紀逸天 +852 2629 3880 justin.kyte@hk.ey.com | |
| 人力資本服務 | | | | 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 | |
| 蔡智輝 +852 2629 3813 robin.choi@hk.ey.com | | | | Rohit Narula +852 2629 3549 rohit.narula@hk.ey.com | |
| Mary Chua +852 2849 9448 mary.chua@hk.ey.com | | | | 祝莉蘭 +852 2629 3693 winnie.walker@hk.ey.com | |
| 李寶文 +852 2629 3664 christina.li@hk.ey.com | | | | 溫志光 +852 2629 3876 paul.wen@hk.ey.com | |
| 鄭添之 +852 2515 4168 jeff.tk.tang@hk.ey.com | | | | 亞太區稅務中心 | |
| 稅務科技服務 | | | | 國際稅務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 | |
| 霍環彤 +852 2629 3709 agnes.fok@hk.ey.com | | | | 間接稅 | |
| 羅達迪 +852 2629 3291 robert.hardesty@hk.ey.com | | | | Shubhendu Misra +852 2232 6578 shubhendu.misra@hk.ey.com | |
| 李海強 +852 2629 3318 albert.lee@hk.ey.com | | | | 王安竹 +852 2629 3556 andy.p.winthrop@hk.ey.com | |
| 運營效能優化服務 | | | | 財務與稅務運營 | |
| 鍾艾芳 +852 3758 5902 alice.chung@hk.ey.com | | | | Tracey Kuuskoski +852 2675 2842 tracey.kuuskoski@hk.ey.com | |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我們致力說明客戶、員工及社會各界創造長期價值，同時在資本市場建立信任。安永堅持創新與技術投入，通過一體化的高品質服務，說明客戶把握市場脈搏和機遇，加速升級轉型。

在審計、諮詢、戰略、稅務與交易的專業服務領域，安永團隊對當前最複雜迫切的挑戰，提出更好的問題，從而發掘創新的解決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均為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如需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在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的權利的描述，請瀏覽 ey.com/privacy。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 ey.com。

關於安永的稅務服務

企業要獲得成功，業務必須有穩健的基礎，並持續實現增長。安永堅信主動盡責地管理稅務責任可對貴公司的成功起到重要作用。因此，不論貴公司的業務在何處，不論貴公司需要何種稅務服務，我們在150多個國家的50,000名稅務專業人員都能夠為貴公司提供適當的專業知識、商務經驗、一致的工作方法和堅定不移地作出提供優質服務的承諾。

© 2022 安永稅務及諮詢有限公司。

版權所有。

APAC no. 03015526 ED None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制，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china



關注安永微信公眾號
掃描二維碼 (QR code),
獲取最新資訊。